

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.2 元（含税）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 4 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根据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公司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78,870,697.15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72元（含税）。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833,436,000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00,073,920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约为83.86%。

鉴于公司正在实施启航2号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，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公司股本结构发生变动的，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

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，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4 年度	2023 年度	2022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600,073,920	499,350,600	500,100,78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715,587,644.14	627,206,305.37	543,214,264.81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878,870,697.1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,599,525,3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628,669,404.77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,599,525,3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	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254.43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 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 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，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影响因素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经营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其他风险说明

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31日